

附件1

闵行区2023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五、部门预算表

1.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八、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是主管本区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区实际，研究起草有关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和城管执法方面的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 根据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编制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专业规划，负责编制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重大绿化建设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报告；负责实施国家和市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方面的标准、规范，组织制定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
3. 负责对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指导街、镇、莘庄工业区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等方面的工作；组织、协调重大节日、全市性重大活动期间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保障工作；负责行业领域内公共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
4. 负责审定公共绿地、市容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设计方案，审查公共绿地、林地内建设项目的方案，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公共绿地的分类管理办法；负责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养护市场管理和资质管理；负责组织、协调本区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协调城乡重大建设项目中涉及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设施配套建设工作；指导公园的建设和管理；
5. 负责统一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工作；依法对全区市容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负责生活废弃物和特定污染物的管理；负责本区市容环境卫生配套设施的管理；负责水域和特定区域有关市容环境卫生的管理；
6. 负责组织、指导本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本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和管理工作；会同区有关部门，组织开展自然生态修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组织、协调本区湿地的保护；
7. 负责本区绿化和林业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绿化和林业资源的调查评估、动态监测、统计分析工作；会同区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本区林业产业发展的有关政策，编制发展规划；负责林业苗木种子等行业管理；负责林木、绿地有害生物的预测预报、防治和检疫工作；会同区有关部门，组织、协调本区护林防火工作；
8. 负责协调区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本区户外广告设施的专业规划，负责户外广告设施的审批；负责组织编制全区景观灯光规划；负责编制本区景观灯光、户外广告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编制有关户外设施、景观灯光的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负责景观灯光、户外广告等设施的安全监管；
9. 负责公园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园、风景名胜区分级管理；依法审批公园规划方案、调整方案；负责古树名木及其后续资源保护和管理工作，负责古树名木保护等工作，并组织资源调查；
10. 负责制定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年度计划；负责绿化、林业、市容和城管执法重点科研项目管理，协调开展重大科研项目创新和攻关，负责组织实施绿化、市容环境卫生、林业信息化重大项目建设；负责相关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工作；
11. 负责本区绿化、林业、市容环境卫生和城管执法方面的普法教育和社会宣传工作，组织、协调社会参与绿化、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的相关活动；承担闵行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2. 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3. 承办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市林业局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本部以及下属3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3家，具体包括（列示至基层预算单位）：

1.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本部
2. 上海市闵行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3. 上海市闵行区林业站
4.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收入预算120,773.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0,773.5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9,885.65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20,773.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0,773.5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9,885.6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8,154.7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3,398.1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82,618.7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3,283.7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503.0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251.5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3. “行政单位医疗”科目4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4.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401.50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5. “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1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科目33,316.07万元，主要用于绿化园林、环卫等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经费以及项目支出。
7.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科目8,786万元，主要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 “城市建设支出”科目9,926万元，主要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配套设施建设支出。
9. “城市建设支出”科目63,906.76万元，主要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经费。
10. “事业机构”科目721.49万元，主要用于林业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方面的经费。
11. “森林资源培育”科目2,191.7万元，主要用于生态公益林土地流转及林业建设专项补助。
12. “森林资源管理”科目65.5万元，主要用于古树名木管理、森林资源动态监测、生态公益林保险及林政执法案件林木资产调查费经费。
13.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科目188.52万元，主要用于野生动物保护、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的经费。
14. “住房公积金”科目294.7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经费。
15. “购房补贴”科目161.68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经费。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07735065.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81547464.24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	826187601.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37.92
		八、卫生健康支出	4605012.6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1159348307.14
		十一、农林水支出	31672033.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564174.5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收入总计	1207735065.24	支出总计	1207735065.24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37.92	7545537.9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45537.92	7545537.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0358.28	5030358.2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5179.64	2515179.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5012.66	4605012.6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5012.66	4605012.6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000.00	4300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015012.66	4015012.6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000.00	16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9348307.14	1159348307.14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160706.14	333160706.1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160706.14	333160706.14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7120000.00	187120000.00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7860000.00	878600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99260000.00	99260000.00			
212	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39067601.00	639067601.00			
212	19	03	城市建设支出	639067601.00	639067601.00			
213			农林水支出	31672033.00	31672033.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1672033.00	31672033.0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7214853.00	7214853.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1917000.00	21917000.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655000.00	65500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885180.00	18851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64174.52	4564174.5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64174.52	4564174.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47374.52	2947374.5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616800.00	1616800.00			
合计				1207735065.24	1207735065.24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37.92	7545537.9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45537.92	7545537.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0358.28	5030358.2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5179.64	2515179.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5012.66	4605012.6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5012.66	4605012.6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000.00	4300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015012.66	4015012.6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000.00	16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9348307.14	33706462.04	1125641845.1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160706.14	33706462.04	299454244.1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160706.14	33706462.04	299454244.1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7120000.00		187120000.00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7860000.00		878600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99260000.00		99260000.00
212	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39067601.00		639067601.00
212	19	03	城市建设支出	639067601.00		639067601.00
213			农林水支出	31672033.00	7214853.00	2445718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1672033.00	7214853.00	24457180.00
213	02	04	事业单位	7214853.00	7214853.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1917000.00		21917000.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655000.00		65500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885180.00		18851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64174.52	4564174.5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64174.52	4564174.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47374.52	2947374.5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616800.00	1616800.00	
合计				1207735065.24	57636040.14	1150099025.10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8154746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826187601.00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37.92	7545537.92		
		八、卫生健康支出	4605012.66	4605012.6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1159348307.14	333160706.14	826187601.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31672033.00	31672033.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564174.52	4564174.5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收入总计	1207735065.24	支出总计	1207735065.24	381547464.24	826187601.00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5537.92	7545537.9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45537.92	7545537.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0358.28	5030358.2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5179.64	2515179.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5012.66	4605012.6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05012.66	4605012.6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000.00	4300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015012.66	4015012.6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000.00	16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3160706.14	33706462.04	299454244.1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160706.14	33706462.04	299454244.1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3160706.14	33706462.04	299454244.10
213			农林水支出	31672033.00	7214853.00	2445718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1672033.00	7214853.00	24457180.0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7214853.00	7214853.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1917000.00		21917000.00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655000.00		65500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885180.00		18851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64174.52	4564174.5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564174.52	4564174.5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947374.52	2947374.5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616800.00	1616800.00	
合计				381547464.24	57636040.14	323911424.10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6187601.00		826187601.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7120000.00		187120000.00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7860000.00		878600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99260000.00		99260000.00
212	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39067601.00		639067601.00
212	19	03	城市建设支出	639067601.00		639067601.00
合计				826187601.00		826187601.00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897057.18	50897057.18	
301	01	基本工资	5983191.00	5983191.00	
301	02	津贴补贴	4280140.00	4280140.00	
301	03	奖金	2195000.00	2195000.00	
301	07	绩效工资	20112212.00	20112212.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30358.28	5030358.2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515179.64	2515179.6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45012.66	4445012.6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0000.00	1600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1899.08	291899.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947374.52	2947374.5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36690.00	293669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1102.96		6531102.96
302	01	办公费	1119000.00		1119000.00
302	02	印刷费			
302	04	手续费	500.00		500.00
302	05	水费	40000.00		40000.00
302	06	电费	503500.00		503500.00
302	07	邮电费	100000.00		100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0872.80		20872.80
302	11	差旅费	210000.00		210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50000.00		150000.00

302	14	租赁费	1260175.00		1260175.00
302	15	会议费	4200.00		4200.00
302	16	培训费	9000.00		9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62000.00		62000.00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677100.00		6771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703595.16		703595.16
302	29	福利费	1183680.00		118368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00.00		1600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21280.00		22128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200.00		1062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80.00	11880.00	
303	09	奖励金	11880.00	1188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	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	06	大型修缮			
310		资本性支出	196000.00		196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63000.00		16300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000.00		300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000.00		30000.00
合计					0.00
合计			57636040.14	50908937.18	6727102.96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22.20		6.20	16.00		16.00	126.58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2.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28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26.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26.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26.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不安排公务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16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6.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6万元，主要原因是八项规定以及公用经费压减要求，本年减少经费安排。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下属1家机关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26.58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3,117.3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101.38万元。

2023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1,931.38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10,345.18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4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3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48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15,009.9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所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景观灯光运行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提高城市功能品味，美化城市环境，使闵行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得到提升；在节能环保的要求下，充分展现上海城市的历史文化底蕴和闵行区社会经济发展状况，以丰富市民及游客的文化生活内容，促进闵行区城市商业、旅游等服务业及相关产业的发展。依据《上海市市容环境管理条例》第十九条、《上海市中心城重点地区景观灯光发布布局方案》《关于加强本市景观灯光设施建设、维护管理的意见》沪绿容（2011）351号，对闵行区范围内的景观灯光实施运行管理，具体可分为6个路段的维护。6个标段分别是莘庄立交、沪闵高架、嘉闵高架及崧泽高架景观灯光运行养护、沪闵路及水清路景观灯光运行养护、七莘路景观灯光运行养护及集控系统维护、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运行养护、地铁南广场及都市路景观灯光运行养护、G50南北两侧建筑物、中环线（闵行段）及延安路高架（闵行段）景观灯光运行养护。

二、立项依据

本项目主要依据《上海市市容环境管理条例》第十九条、《上海市中心城重点地区景观灯光发布布局方案》《关于加强本市景观灯光设施建设、维护管理的意见》沪绿容（2011）351号等文件精神实施。

三、实施主体

项目的实施主体是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职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安质监验收、审价或审计、竣工备案手续办理，工程款（含上级部门补贴）及时申请及支付。

四、实施方案

对莘庄立交、沪闵高架、嘉闵高架及崧泽高架景观灯光；沪闵路及水清路景观灯光；七莘路景观灯光运行养护及集控系统；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地铁南广场及都市路景观灯光；G50南北两侧建筑物、中环线（闵行段）及延安路高架（闵行段）景观灯光6个标段的运行进行养护。主要包括：

1. “元旦”前安全检修活动 12月中旬 对全体景观灯光现场进行一次全覆盖的巡查和亮灯检查等，确保节日气氛
2. “春节”前安全检修活动 1月中旬 对全体景观灯光现场进行一次全覆盖的巡查和亮灯检查等，确保节日气氛
3. “清明”前安全检修活动 3月中旬 对全体景观灯光现场进行一次全覆盖的巡查和亮灯检查等，确保节日气氛
4. “五一”前安全检修活动 4月中旬 对全体景观灯光现场进行一次全覆盖的巡查和亮灯检查等，确保节日气氛
5. “端午”前安全检修活动 5月中旬 对全体景观灯光现场进行一次全覆盖的巡查和亮灯检查等，确保节日气氛
6. 防汛安全检查 7-10月中旬 对全体景观灯光现场进行一次全覆盖的巡查和亮灯检查等，确保节日气氛
7. “十一”、“中秋”前安全检修活动 9月中旬 对全体景观灯光现场进行一次全覆盖的巡查和亮灯检查等，确保节日气氛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3年该项目预算总金额1019.7712万元（维护保养费867.9712万元，运营费151.8万元）。其中景观灯光运行养护费867.9712万元，包括：莘庄立交、沪闵高架、嘉闵高架及崧泽高架景观灯光运行养护150.562万元；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运行养护142.65万元；七莘路景观灯光运行养护及集控系统维护115.55万元；地铁南广场及都市路景观灯光运行养护116.738万元；G50南北两侧建筑物、中环线（闵行段）及延安路高架（闵行段）景观灯光运行养护139.414万元；沪闵路及水清路景观灯光运行养护203.0572万元。运营费151.8万元；监控探头费1.8万元；景观灯光电费15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景观灯光运行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197,712.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197,712.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景观灯光运行项目的目的主要是为加强闵行区夜景灯光建设，提高城市功能品味，美化城市环境，使闵行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得到提升；在节能环保的要求下，充分展现上海城市的历史文化底蕴和闵行区社会经济发展状况，丰富市民及游客的文化生活内容，促进闵行区城市商业、旅游等服务业及相关产业的发展。			通过对所管辖的193691个景观灯光进行维护，保障闵行区景观灯光设施完好率达98%，亮灯率95%，降低市民对景观灯光的投诉数量，进一步提升城市景观美观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观灯光维护数量	=193691.00(个)		
			集控站点维护数量	=419.00(个点位)		
			监控设备维护数量	=3.00(个)		
			维护月报完成数	=12.00(份)		
			防盗夜巡工作完成数	按标准进行		
		质量指标	第三方维护考核达标	≥90.00(分)		
		时效指标	第三方维护及时性	>=1次/周		
	时效指标	景观灯光修复响应及时性	<=24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景观灯光设施完好率	≥98.00(%)		
		社会效益指标	景观灯光亮灯率	≥95.00(%)		
		社会效益指标	节能灯使用率	≥95.00(%)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下降率	≥2.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景观美观性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景观灯光维护机制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00(%)			
		管理人员满意度	≥90.00(%)			

局本级-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公共一般）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2023年闵行区政府投资项目和资金安排计划，对闵行区孤独症群体援助工作体系指导中心装修工程项目、新建七宝九星10-07地块垃圾压缩站工程、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第四期提升项目、虹桥商务区核心区亮化照明第五期提升项目、闵东环卫基地、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闵行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修缮提升项目（原区餐厨中心异味缓解改造）等7个子项目安排与工程进度相配套资金。

二、立项依据

按照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第四期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1]85号；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报批虹桥商务区核心区亮化照明第五期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绿容发（2022）78号；关于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0]42号）；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闵东环卫基地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0]45号）；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新建七宝九星10-07地块垃圾压缩站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19]61号；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87-2018）；2.《关于闵行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工程一期项目环保需整改事项说明》（闵环保函〔2017〕4号）；3.《关于解决垃圾分类末端处理异味问题的建议》（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会议提案）4. 区镇有关部门会议纪要；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闵行区孤独症群体援助工作体系指导中心装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0]35号执行。

三、实施主体

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第四期提升项目、虹桥商务区核心区亮化照明第五期提升项目实施主体是上海南虹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职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安质监验收、审价或审计、竣工备案手续办理，工程款（含上级部门补贴）及时申请及支付。闵东环卫基地、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闵行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修缮提升项目（原区餐厨中心异味缓解改造）实施主体是上海闵行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职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安质监验收、审价或审计、竣工备案手续办理，工程款（含上级部门补贴）及时申请及支付。新建七宝九星10-07地块垃圾压缩站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是上海城投置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职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安质监验收、审价或审计、竣工备案手续办理，工程款（含上级部门补贴）及时申请及支付。闵行区孤独症群体援助工作体系指导中心装修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是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职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安质监验收、审价或审计、竣工备案手续办理，工程款（含上级部门补贴）及时申请及支付。

四、实施方案

闵行区孤独症群体援助工作体系指导中心装修工程项目完成项目尾款支付工作；新建七宝九星10-07地块垃圾压缩站工程完成土建、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具备竣工验收条件；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第四期提升项目完成审价；虹桥商务区核心区亮化照明第五期提升项目完成项目的准备工作；闵东环卫基地按计划完成闵东环卫基地1幢主体站房、1幢可回收垃圾分拣车间、1幢综合楼、1幢机修车间、2幢环卫停车棚以及工艺设备、变配电设备、门卫、场区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的建设，竣工验收合格。基地投入运营后，转运规模达到350吨/天，环卫车辆停车规模达到56辆，提升闵东片区整体垃圾转运量，减少垃圾运输过程中的环境污染；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完成联合验收和调试运行；闵行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修缮提升项目（原区餐厨中心异味缓解改造）12月项目整体完工，原排放达标基础上降低排放指标。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闵行区孤独症群体援助工作体系指导中心装修工程项目59万元、新建七宝九星10-07地块垃圾压缩站工程200万元、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第四期提升项目707万元、虹桥商务区核心区亮化照明第五期提升项目100万元、闵东环卫基地2100万元、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1000万元、闵行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修缮提升项目（原区餐厨中心异味缓解改造）2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公共一般)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计划开始日期	1/1/2023	计划完成日期	12/31/2023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314415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366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3126990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366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7160000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年)		年度总目标	
	<p>1、以优化景观照明品质为目标,持续推进精品建设,打造进博会精致化夜景亮点,根据不同的主体采用不同类型的灯光,达到最优效果。2、通过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的实施,完成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中心建设运行工作,有效满足闵行华漕地区对再生资源的利用需求,减少环境影响,保持良好生态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3、通过闵东环卫基地项目的实施,建成闵东环卫基地,提升闵东片区生活垃圾压缩中转能力和转运能力,有效缓解浦东片区垃圾转运能力不足现状,实现垃圾运输集约化、规模化和高效化转运水平,为居民创造舒适、清洁的城市环境。4、完成七宝九星10-07地块垃圾压缩站的土建、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完成竣工验收并移交投入使用。5、完成闵行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修缮提升项目(原区餐厨中心异味缓解改造)的相关工作:2023年1月-3月:招标、施工图设计;2022年4-10月底-2022年11月:完成土建、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2023年11月-12月:完成工程收尾2024.1-3项目验收;6、在闵行文化公园内一处配套用房内实施完成闵行区孤独症群体援助工作体系指导中心装修工程项目的装修工程。</p>		<p>1、完成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第四期的审价工作。2、对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联合验收和调试运行。3、按计划完成闵东环卫基地1幢主体站房、1幢可回收垃圾分拣车间、1幢综合楼、1幢机修车间、2幢环卫停车棚以及工艺设备、变配电设备、门卫、场区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的建设,竣工验收合格。基地投入运营后,转运规模达到350吨/天,环卫车辆停车规模达到56辆,提升闵东片区整体垃圾转运量,减少垃圾运输过程中的环境污染。4、七宝九星地块垃圾压缩站完成土建、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完成竣工验收并移交投入使用。5、2023年12月异味缓解改造项目整体完工,原排放达标基础上降低排放指标。6、完成孤独症群体援助工作体系指导中心装修工程项目尾款支付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前置审批完成率(虹桥商务核心区)	100%
			项目开工情况(虹桥商务核心区)	及时
			项目结算(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	完成
			完成主体站房建设工作(闵东环卫基地)	1幢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可回收垃圾分拣车间建设工作（闵东环卫基地）	1幢
	完成综合楼建设工作（闵东环卫基地）	1幢
	完成机修车间建设工作（闵东环卫基地）	1幢
	完成环卫停车棚建设工作（闵东环卫基地）	2幢
	配套设施安装工作完成率（闵东环卫基地）	100%
	对一、二期项目生化机排口适当提升，改善臭气排放（异味缓解改造）	完成
	对一期锅炉进行低氮改造，达到新标排放标准（异味缓解改造）	完成
	对一期项目设备、设施维护更换（异味缓解改造）	完成
	完成闵行区孤独症群体援助工作体系指导中心装修（孤独症）	750平方米
	完成垃圾压缩站建设（九星）	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通过联合验收（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	通过
	项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闵东环卫基地）	合格
	按设计要求完成（异味缓解改造、九星）	达到预定标准和效果
	通过区质监站验收（孤独症）	通过
	工程质量合格率（虹桥商务核心区）	100%
时效指标	前置审批、工程开工及时性（虹桥商务核心区）	及时
	验收及时（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	2023年6月前
	项目建设工程竣工及时（闵东环卫基地）	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完成整体验收、稳定运行（异味缓解改造）	按时完成
	工程开工及时性（孤独症）	及时
	21年8月完成实体工程里（九星）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节约率（虹桥商务核心区）	≤ 2
	成本控制（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	≤100265万元
	按规合理调配项目费用（异味缓解改造）	预计资金完成整体项目建设
	建设成本节约率（孤独症）	≤ 2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维修减少联动设备带来的损坏，延长整体使用；屋顶损坏修复，减少恶劣天气带来的损坏和间接损失（异味缓解改造）	避免不及时维修间接经济损失
	减少垃圾清运的运距（九星）	减少清运费
	有责投诉处置率（虹桥商务核心区）	100%
	现场设施设备完好率（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	95%
	垃圾转运量提升（闵东环卫基地）	提升
	减少投诉、扰民（异味缓解改造）	周边环境改善，企业及周边居民和谐
	有责投诉处置率（孤独症）	100%
	餐厨废弃物处置运行稳定（九星）	稳定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绿地面貌优良率（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	89%	
		环保指标（闵东环卫基地）	垃圾运输过程中污染减少	
		生化排气臭气浓度原达标基础降低，控制在无量纲500以内（异味缓解改造）	原基础上降低减少排放量	
		降低氮氧化物排放量，控制在50mg/m ³ 内	原基础上降低减少排放量	
		工地降噪防尘情况（孤独症）	有效	
		减少垃圾堆放的异味（九星）	原基础上降低减少排放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运行制度健全性	健全	
		工程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规划合理性	合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环境卫生改善（异味缓解改造、九星）	无异味
		管理人员满意度指标	参建单位满意度（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	98%
			环境无投诉、设备设施运营稳定（异味缓解改造、九星）	完成
		第三方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	95%
			排污指标达标（异味缓解改造）	完成
第三方工作服务满意度（孤独症）			≥90%	
	环境卫生改善（九星）	无异味		
	指标达标（九星）	完成		

局本级-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土地基金）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2023年闵行区政府投资项目和资金安排计划，对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总体提升方案及景观灯光第三期提升项目、上海未来之舟公园（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前期费）、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前期费）等3个子项目安排与工程进度相配套资金。

二、立项依据

按照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总体提升方案及景观灯光第三期提升项目、上海未来之舟公园（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前期费）、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前期费）

三、实施主体

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总体提升方案及景观灯光第三期提升项目是、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前期费）实施主体是上海南虹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职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安质监验收、审价或审计、竣工备案手续办理，工程款（含上级部门补贴）及时申请及支付；上海未来之舟公园（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前期费）实施主体是马桥试验区，职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安质监验收、审价或审计、竣工备案手续办理，工程款（含上级部门补贴）及时申请及支付。

四、实施方案

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总体提升方案及景观灯光第三期提升项目是完成决算；上海未来之舟公园（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前期费）是完成公园房屋土地权属调查报告、工程可行性报告编制、评审；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前期费）是完成项目征地协议签订；项目资金审核并拨付。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总体提升方案及景观灯光第三期提升项目238万元、上海未来之舟公园（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前期费）50万元、华漕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前期费）3856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土地基金)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计划开始日期	1/1/2023	计划完成日期	12/31/2023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896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14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96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44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年)		年度总目标	
	<p>1、通过上海未来之舟公园(马桥人工智能体育公园)项目实施,推进闵行区创建生态文明城区和低碳宜居城区的建设,完善上海南部科创中心配套基础设施,构建“公园城市”体系,落实马桥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公共绿地建设规划,为市民提供更多的公共休闲和生态绿色空间。2、优化景观照明品质,持续推进精品建设,打造进博会精致化夜景亮点,根据不同的主体采用不同类型的灯光,达到最优效果。3、通过闵行东部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项目的实施,建成闵行东部资源化利用中心,实现了湿垃圾的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理。对城市的经济、生态、社会和谐发展起积极的促进作用。</p>		<p>1、完成公园房屋土地权属调查报告、工程可行性报告编制、评审。2、完成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景观灯光第三期的决算。3、按计划完成闵行东部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完成前期成本估算报告的编制与评审;完成项目征地协议签订;项目资金审核并拨付。</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土地权属调查报告（未来之舟）	100%
			工程可行性报告编制（未来之舟）	100%
			工程可行性报告评审（未来之舟）	100%
			前期成本估算报告编制（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100%
			前期成本估算报告评审（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100%
			征地动迁协议签订（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100%
			项目资金审核（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62%
			项目动迁资金拨付（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62%
		质量指标	房屋土地权属调查报告（未来之舟）	100%
			工程可行性报告编制（未来之舟）	100%
			工程可行性报告评审（未来之舟）	100%
			前期成本估算报告编制（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100%
			前期成本估算报告评审（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100%
			项目资金审核（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62%
			工程质量合格率（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100%
			施工安全达标率（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100%
		时效指标	房屋土地权属调查报告（未来之舟）	4月前完成
			工程可行性报告编制（未来之舟）	8月前完成
			工程可行性报告评审（未来之舟）	9月前完成
			前期成本估算报告编制（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已完成
			前期成本估算报告评审（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已完成
			征地动迁协议签订（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12月前完成
			项目资金审核（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12月前完成
			项目动迁资金拨付（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12月前完成
			前置审批及时性（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及时
			工程开工及时性（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及时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节约率（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施工投诉数（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0例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数（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0例
		有责投诉处置率（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地降噪防尘情况（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管理制度健全性（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健全
		项目规划合理性（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合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未来之舟）	≥80%
		参建单位满意度（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90%
		周边群众满意度（虹桥核心区第三期）	≥90%
	管理人员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闵东资源化前期费）	≥80%

林业建设专项补助（2023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资金全部为市财政下拨的林业建设专项补助，按照生态廊道市财政补贴每亩16500元、一般公益林市补贴每亩6000元、绿色防控农资市级财政75%（采用物理防治和生物防治技术措施的市财政最高补贴不超过150元/亩；购买使用诱捕器、引诱剂的市财政补贴不超过50元/亩）、绿肥种子市级补贴50%（最高不超过50元/亩）的标准和当年度下达的任务量进行预拨。

二、立项依据

根据《2019-2021年本市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沪府办【2019】118号）以及闵府办发[2020]29号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2021年闵行区推进林业健康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 1、生态廊道建设项目由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及相关代建公司负责实施造林
- 2、生态公益林建设项目由各街镇负责实施造林
- 3、绿色防控和绿肥由各街镇负责实施

四、实施方案

- 1、完成生态廊道建设项目方案编制后，报区发改委立项、市局批复作业设计后，进入造林实施阶段。根据实施进度拨付项目补贴资金。
- 2、生态公益林由各街镇完成作业方案设计，报区发改委立项，由区绿容局批复作业设计后，由各街镇实施造林。根据实施进度拨付项目补贴资金。
- 3、区绿容局制定农资采购和供应管理办法，并报市林业技术部门备案。各镇根据管理办法，统计各果园所需绿色防控农资及绿肥种子，上报至区林业站，确定符合实施范围的，拨付补贴资金。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3年预算安排21620000元，该项目为市级年初预拨额度。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建设专项补助(2023年)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林业站	
计划开始日期	1/1/2023	计划完成日期	12/31/2023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162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162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21620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162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		年度总目标	
	林业是一项重要的基础产业和公益事业,承担着保护和 发展森林资源、保护和监管湿地资源、保护和拯救野生动 植物、预防和治理土地荒漠化、指导和监督国土绿化、提供 物质产品和生态产品的供给服务,在那估计建设、生态建 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中具有重要地位,在实现经济社 会科学发展中具有不可替代的独特作用,在全面建设小康 社会进程中,发展林业已成为全党全国工作的战略重点。		完成生态公益林建设任务,实现森林面积 增加;通过林业保险提高林地抗灾减灾能 力。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林业保险投保完成率	>=90%
			生态公益林建设任务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林业保险投保验收合格率	通过市局验收
			生态公益林建设验收合格率	通过市局验收
		时效指标	林业保险投保完成及时性	2023年4月底前
			生态公益林建设及时性	2023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抗灾减灾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18.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业保障建设计划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度	>=90%
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马桥资源化利用项目处置成本区级承担部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上海市建筑垃圾收运处理现状和相关规划，该项目为2023年新增民生项目，用于建设马桥资源化利用项目，对闵行区建筑垃圾进行资源化处理。2016年上海市政府批转了市绿化市容局制订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垃圾综合治理的实施方案》（沪府办(2016)69号），其中明确要进一步推进建筑垃圾处理设施的建设，马桥资源化利用项目是文件中明确的建设任务之一。主要通过以建筑垃圾中的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为主要原料，减容减量和资源化相结合，实现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达到资源循环利用的目标。根据《上海市闵行区马桥资源化利用PPP项目合同》，运营期首年基本供应量为49万吨。该预算为马桥资源化利用项目处置成本区级承担部分。

二、立项依据

《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闵府抄[2020]36号）、《上海市闵行区马桥资源化利用PPP项目合同》、《马桥资源化利用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实施方案》

三、实施主体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对马桥资源化利用项目处置的建筑垃圾，部分处置成本中实施区级补贴

四、实施方案

为解决全区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的末端处置需求，实现建筑垃圾处理资源化，确保马桥资源化利用项目的稳定运行，保障全区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的及时处置，努力提升闵行区的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公众满意度，确保闵行区良好的人居和生活环境。

五、实施周期

全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总预算：22456700元；用于马桥资源化利用项目的正常运营和全区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的规范化处置。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马桥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处置成本区级承担部分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2,456,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456,7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为解决全区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的末端处置需求，实现建筑垃圾处理资源化，确保马桥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的稳定运行，保障全区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的及时处置，努力提升闵行区的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公众满意度，确保闵行区良好的人居环境和生活环境。		积极开展马桥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处置成本区级承担部分项目，完成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处理达490000吨，提升区域环境质量，市民满意度达90%，改善人居环境和生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处理量	=490000.00(吨)		
		质量指标	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处理工作合规率	=100.00(%)		
		时效指标	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处理及时性	=8.00(小时/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投诉下降率	<3.00(%)		
			设备完好率	=90.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环境质量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且执行有效	健全且执行有效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度	≥90.00(%)		
管理人员满意度			≥90.00(%)			

水域保洁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委托落实专业保洁队伍，对黄浦江、苏州河（闵行段）水域内漂浮垃圾、绿萍、水葫芦等进行打捞，对拦截点内的垃圾定期予以清除并做好拦截点的日常维护保养；对黄浦江饮用水源地的水域保洁。实施34.5公里水域及支流河口的日常水域保洁和重大事件应急保障（包括打捞、运输、处置）等工作。

二、立项依据

《关于水城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事权下放工作的函》（沪容环发[2005]154号），《本市迎世博加强市容环境建设和管理600天行动计划纲要》的通知《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批转闵行区迎世博市容环境综合建设和管理600天行动纲要的通知》（闵府发[2008]19号）明确规定了要对黄浦江、苏州河水域进行保洁。

三、实施主体

上海水域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对黄浦江、苏州河（闵行段）水域进行保洁

四、实施方案

为维护黄浦江、苏州河（闵行段）34.5公里水域及支流河口的日常水域环境的整洁，进一步提高我区水城市容环境卫生质量，为沿江沿河居民提供整洁、有序的水城市容环境面貌，从而提高闵行区的人文环境综合水平与质量。我单位委托落实专业保洁队伍，对黄浦江、苏州河（闵行段）水域内漂浮垃圾、绿萍、水葫芦等进行打捞；加强黄浦江饮用水源地保洁及支流河口延伸至100米范围的日常保洁和重大事件应急保障（包括打捞、运输、处置）等工作。

五、实施周期

全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总预算：10360000元；用于实施34.5公里水域及支流河口的日常水域保洁和重大事件应急保障（包括打捞、运输、处置）等工作。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水域保洁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3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36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维护黄浦江、苏州河闵行区段水域环境的整洁，解决该区域段水域内漂浮垃圾、滩涂整治等存在的问题，为水生植物整治等应急服务提供有力保障，使得沿江沿河居民对日益改善的水域环境质量和用水安全得到切实保障，使得闵行区环境、经济、人文等和谐发展。		完成1078万平方米的水域保洁、滩涂湿地保洁、拦截点打捞等工作，提升水域环境质量，保障水面清洁达标率 $<2.00(m^2/万m^2)$ ，全面提升居民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域保洁面积	=1078.00(万平方米)	
			滩涂湿地保洁率	=1.80(公里)	
			拦截点打捞率	=33.00(个)	
		质量指标	水域保洁质量达标率	≥ 90.00 (分)	
		时效指标	水域保洁及时性	=2.00(次/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事件曝光率	<2.00 (次)	
			水域环境质量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水面清洁达标率	$<2.00(m^2/万m^2)$	
			滩涂垃圾清除达标率	$<0.40(m^2/km)$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健全硬件设备、人力保障情况、管理制度、信息共享	>3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附近居民满意度	≥ 85.00 (%)		

区属公园养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上海市《园林绿化养护标准定额(2000)》和市绿容局关于文明公园，星级公园评定的要求，我区共有区属公园9座，其中7座已被评为市文明公园；2座五星级公园（闵行体育公园、莘庄公园），2座四星级公园（闵行文化公园、闵行公园），4座三星级公园（红园、吴泾公园、古藤园、黎安公园），1座二星级公园（莘庄梅园），区属公园总面积为1748900m²。主要承担着公园绿地养护、道路保洁、门岗巡逻、设施维修、文明公园创建、便民服务措施、公园绿化志愿者管理、夜公园开放、公园主题花展、公园四季摆花等服务项目。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绿化条例》（2007年1月）、《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1994年7月）、《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等级标准》、《园林绿地养护技术规程》、沪绿容【2009】128号关于下发《上海市星级公园评定办法》的通知、《上海市文明公园评定办法》、《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2016年实施公园延长开放的通知（沪绿容【2015】352号）》等相关文件。

三、实施主体

区绿园所的职责包括：负责本区公共绿地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区公共绿地（公园）、行道树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负责本区群众性绿化工作的宣传、组织、监督和指导工作；负责本区三级以下绿化施工企业的资质管理工作。本项目的实施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

四、实施方案

区属公园养护项目预算经费实施方案:1、养护合同签订后，预算执行合同价的50%。2、第3季度结束后，除财政要求预留部分外，其余部分当年结算，执行至总价的75%；3、次年第一季度，根据考核结果一次性执行上一年度的尾款。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2023年预算申报59661419.77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指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区属公园养护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9,661,419.77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661,419.7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对这9座公园养护管理，使以上公园符合上海市公园管理的要求，确保公园的各项指标顺利完成，进一步提高公园管理能级和公共服务功能，使公园更加整洁、优美、有序和安全，提升市民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通过对这9座公园养护管理，使树木保存率99.8%、游园环境整洁率95%、经营服务规范率95%，绿化景观优良率92%、社会满意度93%、文明、星级公园保存率100%，设施维护完好率92%、便民服务设施到位率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树木保存率	≥100.00(%)	
			设施维护完好率	≥92.00(%)	
		质量指标	绿化景观优良率	≥92.00(%)	
			经营服务规范率	>95.00(%)	
	时效指标	公园养护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	预算执行率>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便民服务设施到位率	>95.00(%)	
		生态效益指标	游园环境整洁率	>95.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明、星级公园保存率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3.00(%)		

直管绿地养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绿化是衡量城市文明程度、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水平的重要标志，是现代化城市进步的象征。通过科学的养护，有效提升闵行区整体绿化景观面貌，为文明城区建设助力，为市民提供更好的休闲游憩环境。直管绿地项目包括一级绿地养护、二级绿地养护、三级绿地养护、延安高架绿雕维护、花坛花镜布置等。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绿化条例》、《上海市园林绿化养护综合配套定额》（试行）、《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等级标准》，闵府办发【2016】30号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关于《闵行区公园绿地、行道树养护管理的养护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闵府抄【2016】7号《关于闵行区调整公共绿地和行道树养护费标准》、《闵行区属地公共绿地养护管理考核细则》（闵绿容〔2012〕29号）等相关文件。

三、实施主体

区绿园所的职责包括：负责本区公共绿地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区公共绿地（公园）、行道树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负责本区群众性绿化工作的宣传、组织、监督和指导工作；负责本区三级以下绿化施工企业的资质管理工作。本项目的实施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

四、实施方案

区直管绿地养护项目预算经费实施方案:1、养护合同签订后，预算执行合同价的50%。2、第3季度养护考核结束后，除财政要求预留部分外，其余部分当年结算，执行至总价的75%；3、次年第一季度，根据考核结果一次性执行上一年度的尾款。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2023年预算申报28342725.95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指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直管绿地养护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8,342,725.95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342,725.95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 -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绿化是衡量城市文明程度、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水平的重要标志，是现代化城市进步的象征。通过科学的养护，有效提升闵行区整体绿化景观面貌，为文明城区建设助力，为市民提供更好的休闲游憩环境。		绿地养护工作完成率100%，市民投诉满意度达到80%以上；市级特色道路保存率100%；无重大病虫害现象；绿地养护及时；建立养护长效管理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养护工作完成率	=100.00(%)	
			草花种植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绿地养护符合行业相关标准	符合相关标准	
		时效指标	绿地养护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地日常养护工作考核达标	达标	
			信访投诉处置率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重大病虫害现象	=0.00(次)	
			市级特色道路保存率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护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0.00(%)	

外环绿地养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通过对区内现存的外环绿地进行规范化、科学化的管理，确保绿地、林带完整，绿化景观优良，保证休闲园每日对外开放、设施完好、游园环境整洁，最大限度地发挥其社会效益、环境效益，通过科学的养护，营造出季相丰富、结构合理、生物多样、特色鲜明的城市绿化景观，有效提升闵行区整体绿化景观面貌，为周边居民提供宜居、安全的公共休憩和健身场所，为闵行区生态宜居主城区的建设提供良好的生态环境。闵行区外环林带包括外环100米/22.5米林带，外环400米林带及外环绿地（黎安北园、锦梅园、听翠园、得翠园、叠翠园、闻翠园、普乐园、滴翠园）等，合计2023763平方米。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绿化条例》、《环城绿带养护管理标准》、《上海市环城绿带养护管理考核办法》、《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等级标准》、《公园绿地养护管理标准》等要求，《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关于闵行区公共绿地养护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闵府办发〔2010〕47号）等相关文件）

三、实施主体

区绿园所的职责包括：负责本区公共绿地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区公共绿地（公园）、行道树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负责本区群众性绿化工作的宣传、组织、监督和指导工作；负责本区三级以下绿化施工企业的资质管理工作。本项目的实施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

四、实施方案

按照《上海市环城绿带养护管理考核办法》、上海市《环城绿带养护管理标准》和《闵行区公园管理要求》，编制环城绿带管理制度汇编，制定了环城绿带养护、管理考核办法、养护面貌管理、设施设备维护、灾害预防、管理服务、安全生产的考核标准，完善保洁、设施维修制度、安全巡查制度、突发事件处置方案等制度，明确环城绿带管理的职能和工作要求等。建立了“三级”巡查管理机制。采取月度抽查、季度考核、日常抽查相结合的考核方式进行考核。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2023年预算申报17815001.15元。包括外环绿道闵行区段一期电费、外环绿地第三方管理门卫、保安和保洁服务、外环400米林带、外环100米林带提升、外环绿道一期、外环100米/22.5米林带、外环400米、外环8座休闲园养护等。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指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外环绿地养护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7,815,001.15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815,001.15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p>确保绿地完整，绿化景观优良，保证休闲园每日对外开放、设施完好、游园环境整洁，最大限度地发挥其社会效益、环境效益，为周边居民提供宜居、安全的公共休憩和健身场所，为闵行区生态宜居主城区的建设提供良好的生态环境。</p>		<p>按照计划完成休闲园、林地日常养护，及时杂草清除、绿篱修剪等养护工作；配备了人员开展门岗、巡逻、保洁、设施维修等服务工作；养护质量和服务质量达标率100%；及时完成服务工作，建立健全养护长效机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环休闲绿地养护	=678998.00(平方米)	
			外环林带养护	=1354100.00(平方米)	
			外环绿地第三方管理	≥55.00(人)	
		质量指标	外环绿地养护符合《闵行区直管公共绿地和行道树养护管理考核细则(试行)》和公共绿地养护质量检查办法》	符合	
			外环绿地养护符合《闵行区直管公共绿地和行道树养护管理考核细则(试行)》和公共绿地养护质量检查办法》《环城绿带管理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外环休闲绿地养护及时性	及时	
	外环林带养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不超闵府办发【2016】30号文件标准	不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外开放天数	=365(天)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投诉处置率	=100.00(%)	
			休闲园绿地达标考核	1级绿地	
		生态效益指标	游园环境整洁率	≥9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00(%)		
		第三方工作满意度	≥90.00(%)		

浦江郊野公园一期养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闵行浦江郊野公园一期于2017年7月底建成，面积5.82平方公里，森林面积达到155.85公顷，水面面积29.69公顷，生态湿地面积3.42公顷。公园一期共有五大片区，被分为林、花、农、岸、水五大主题风貌区，分别对应活力森林区、奇迹花园区、柳鹭田园区、森林游憩区、滨江漫步区五大区域，园内可步行、骑行，拥有4公里滨江观光道，22公里半程马拉松道，26公里郊野自行车道以及各类休闲、科普、健身、体育、艺术等多样化的郊野空间，园内有上海市海绵城市试点项目。主要包括绿地养护、道路保洁、门岗巡逻、设施维修、便民服务措施、公园公众责任保险等服务项目。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绿化条例》2007年1月、《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1994年7月、《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等级标准》、《园林绿地养护技术规程》、沪绿容【2009】128号关于下发《上海市星级公园评定办法》的通知、上海市文明公园评定办法等相关文件。

三、实施主体

上海闵行浦江郊野公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浦江郊野公园一期5.82平方公里五大区域（奇迹花园区、活力森林区、柳鹭田园区、森林游憩区、滨江漫步区）的园内安全管理、物业管理、停车管理服务、绿化养护、西扩区河道养护的管理等工作，与负责具体服务的中标单位签订绿化养护管理、物业管理服务、停车管理服务、河道养护管理服务的合同并对其工作开展考核。

四、实施方案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公园绿化养护、物业管理、停车管理、河道养护管理等服务单位。主要包括绿地养护、林带养护、园区安保、保洁、游客服务、维修、设备维护、水电费、垃圾清运、水系管护、公众安全基本保险、西扩区河道养护管理等服务项目。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2023年预算申报51655467.56元。其中：养护费46855467.56元、委托管理费（待核）4800000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指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浦江郊野公园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1655467.56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655467.56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 -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浦江郊野公园是一个公益性、服务性的公共场所，根据区委、区府的战略目标，不断完善管理体系，推进园区管理的规范化、专业化，进一步提升公园品质，以生态保育为前提，注重环境效应，促进自然生态修复和环境优化，整合农田、湿地、林地、水网等要素，体现江南水乡文脉和自然野趣，科学组织游憩、休闲、健身、科普等多样化户外活动。		使公园养护面积5.82平方公里、公园养护工作及时完成、便民服务设施到位率95%、设施维护完好率95%、绿化景观养护优良率94%、树木养护成活率99%、游园环境整洁率96%、文明、星级公园保存率100%、市民满意度9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养护面积	=5.82(平方公里)	
			树木养护成活率	≥99.00(%)	
		质量指标	经营服务规范率	≥95.00(%)	
			绿化景观养护优良率	≥94.00(%)	
	时效指标	公园养护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维护完好率	≥95.00(%)	
		社会效益指标	便民服务设施到位率	≥95.00(%)	
		生态效益指标	游园环境整洁率	≥96.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0.00(%)	

区绿园所-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土地基金）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说明项目的总体情况、立项目目的等）

本项目包括25个资金来源为土地收益的政府投资子项目：

- 子项目1：前湾公园二期工程、子项目4：前湾公园一期工程：为了完善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中央商务区核心区域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前湾地区城市景观和生态环境品质；
- 子项目2：君莲居住区H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为提升君莲居住区区域绿化景观品质，改善周边居民生活环境；
- 子项目3：许浦水韵生态公园(前期费)：根据推进许浦村1、5队和华漕苑动迁工作区府专题会议纪要（2017年第36期）精神；
- 子项目5：沧源科技园一期绿地及停车库项目：为提升生态环境和景观建设水平，改善现有绿地综合服务功能；
- 子项目6：吴泾社区MHP0-0702单元09A-07A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为提升吴泾地区绿化景观风貌，改善周边居民生活环境；
- 子项目7：剑川路北侧（汇江路-闵行铁路货场）公共绿地新建项目（马桥再生资源利用项目墙外绿地）(前期费)：为提升马桥地区绿化景观品质，配合再生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保障居民生活环境；
- 子项目8：环城生态公园闵行段改造项目二期、子项目9：环城生态公园带“环上”功能提升-梅陇生态公园：为落实上海环城公园带的建设要求，提升打造具备地区级服务能力的公园，完善公园服务功能、强化主题特色，弥补梅陇镇周围没有大型公园的缺憾，促进闵行区进一步完善城乡公园体系，构建城市生态空间格局；
- 子项目10：2022年闵行区邻里微公园（口袋公园）建设项目：为改善闵行区生态环境，进一步美化城市绿化景观；
- 子项目11：2022年闵行区绿道建设项目：为进一步美化闵行城市绿化景观，落实市绿道建设专项规划；
- 子项目12：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北地块）建设工程（二期）、子项目15：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西扩工程、子项目24：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北地块）建设工程（一期）：为进一步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落实市批准的相关规划，以及市绿容局行业审核意见；
- 子项目13：浦江镇绿化特色街区：为完善浦江镇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区域绿化景观面貌；
- 子项目14：沪闵路（广通路—七莘路）景观提升工程：为进一步提升闵行区门户区域城市绿化景观品质，打造具有闵行区文化特色的门户地标景观空间，切实提升闵行生态文明软实力；
- 子项目16：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南地块）生态公益林：为进一步提高我区林地建设水平，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 子项目17：南外滩公园景观改造项目：为提升区域生态环境和景观品质；
- 子项目18：闵行体育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为改善闵行体育公园水环境质量，提升周边居民生活品质；
- 子项目19：浦江郊野公园一期景观联通工程：根据浦江郊野公园试运行情况，为解决片区之间交通阻隔等问题，有效提升公园整体景观品质；
- 子项目20：沪闵路隧道及周边景观提升工程：为进一步改善城市门户形象，完善周边居民出行条件，提升城区功能品质，切实提升闵行生态文明软实力；
- 子项目21：闵行文化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为改善闵行文化公园水环境质量，提升周边居民生活品质；
- 子项目22：闵行文化公园、闵行体育公园足球场建设工程：为完善公园体育设施功能，满足全民健身需求，提升周边居民生活品质；
- 子项目23：闵行文化公园草坪改造：为保障文化公园举办“亚音节”等各类大型文化活动、打造文化特色和满足市民文化需求；
- 子项目25：2021年立体绿化建设项目：为深入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精神，以“生态文明、绿色发展”为着眼点，紧紧围绕建设生态人文闵行新

二、立项依据

（说明立项依据的文件名称及其具体作为本项目立项依据的内容等）

- 子项目1：《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前湾公园建设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2〕88号）》；
- 子项目2：《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闵行区君莲居住区H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1〕67号）》；
- 子项目3：《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新建许浦水韵生态公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0〕56号）》；
- 子项目4：《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前湾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2〕87号）》；
- 子项目5：《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沧源科技园一期绿地及停车库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18〕109号）》；
- 子项目6：《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吴泾社区MHP0-0702单元09A-07A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0〕19号）》；
- 子项目7：《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剑川路北侧（汇江路—闵行铁路货场）公共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1〕88号）》；
- 子项目8：《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环城生态公园带“环上”功能提升—春申公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2〕77号）》
- 子项目9：《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环城生态公园带”环上“功能提升—梅陇生态公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2〕072号）》；
- 子项目10：《闵行区发改委关于2022年闵行区邻里微公园（口袋公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2〕50号）》；
- 子项目11：《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22年绿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2〕44号）》；
- 子项目12：《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北地块）建设工程（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15〕64号）》；
- 子项目13：《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浦江镇绿化特色街区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19〕101号）》；
- 子项目14：《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沪闵路（广通路—七莘路）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2〕42号）》；
- 子项目15：《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西扩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16〕130号）》；
- 子项目16：《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南地块）生态公益林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15〕84号）》；
- 子项目17：《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外滩公园景观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1〕79号）》；
- 子项目18：《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闵行体育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2〕64号）》；
- 子项目19：《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浦江郊野公园一期景观联通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19〕108号）》；
- 子项目20：《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沪闵路隧道及周边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2〕15号）》；
- 子项目21：《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闵行文化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2〕65号）》；
- 子项目22：《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闵行文化公园、闵行区体育公园足球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2〕55号）》；
- 子项目23：《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闵行文化公园草坪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闵发改投综〔2021〕105号）》；
- 子项目24：《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北地块）建设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15〕57号）》；
- 子项目25：《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报批2021年度闵行区立体绿化建设项目的请示（闵绿容发〔2021〕25号）》。

三、实施主体

(列举具体实施项目的各个责任主体及其职责等)

1、由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规划建设科**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7：剑川路北侧（汇江路-闵行铁路货场）公共绿地新建项目（马桥再生资源利用项目墙外绿地）（前期费）、子项目17：南外滩公园景观改造项目；

2、由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绿化养护科**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10：2022年闵行区邻里微公园（口袋公园）建设项目（其中7个直管子项目）、子项目11：2022年闵行区绿道建设项目（其中2个直管子项目）；

3、由上海闵行**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8：环城生态公园闵行段改造项目二期、子项目9：环城生态公园带“环上”功能提升-梅陇生态公园（以上两项目由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外环质检科**负责联络）、子项目14：沪闵路（广通路—七莘路）景观提升工程（由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绿化养护科**负责联络）；

4、由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群众绿化科**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20：沪闵路隧道及周边景观提升工程、子项目25：2021年立体绿化建设项目；

5、由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公园管理科**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18：闵行体育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子项目21：闵行文化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子项目22：闵行文化公园、闵行体育公园足球场建设工程、子项目23：闵行文化公园草坪改造；

6、由上海**南虹桥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1：前湾公园二期工程、子项目3：许浦水韵生态公园（前期费）、子项目4：前湾公园一期工程；

7、由上海**闵房（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2：君莲居住区H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子项目12：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北地块）建设工程（二期）；子项目15：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西扩工程、子项目16：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南地块）生态公益林、子项目19：浦江郊野公园一期景观联通工程、子项目24：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北地块）建设工程（一期）；

8、由上海**南滨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5：沧源科技园一期绿地及停车库项目。

9、由**吴泾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6：吴泾社区MHP0-0702单元09A-07A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

10、由**浦江镇农业服务中心**负责实施的项目：子项目12：浦江镇绿化特色街区。

四、实施方案

(说明项目实施的具体工作方案，包括实施阶段、实施内容等)

利用申报区财政预算全面推进子项目建设进程，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负责竣工验收、办理竣工备案、完成项目决算及项目审计，并根据工程节点支付费用。

五、实施周期

(说明项目实施的周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说明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使用内容等)

2022年预算金额14211万元。（资金总投资额321792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土地)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基建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321792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4211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320792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421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p>完成25个资金来源为土地收益的政府投资子项目, 资金总投资额321792万元。年度总投资额14211万元。</p> <p>子项目1: 前湾公园二期工程; 子项目2: 君莲居住区H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 子项目3: 许浦水韵生态公园(前期费); 子项目4: 前湾公园一期工程; 子项目5: 沧源科技园一期绿地及停车库项目; 子项目6: 吴泾社区MHP0-0702单元09A-07A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 子项目7: 剑川路北侧(汇江路-闵行铁路货场)公共绿地新建项目(马桥再生资源利用项目墙外绿地)(前期费); 子项目8: 环城生态公园闵行段改造项目二期; 子项目9: 环城生态公园带“环上”功能提升-梅陇生态公园; 子项目10: 2022年闵行区邻里微公园(口袋公园)建设项目; 子项目11: 2022年闵行区绿道建设项目; 子项目12: 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北地块)建设工程(二期); 子项目13: 浦江镇绿化特色街区; 子项目14: 沪闵路(广通路-一七莘路)景观提升工程; 子项目15: 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西扩工程; 子项目16: 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南地块)生态公益林; 子项目17: 南外滩公园景观改造项目; 子项目18: 闵行体育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 子项目19: 浦江郊野公园一期景观联通工程; 子项目20: 沪闵路隧道及周边景观提升工程; 子项目21: 闵行文化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 子项目22: 闵行文化公园、闵行体育公园足球场建设工程; 子项目23: 闵行文化公园草坪改造; 子项目24: 浦江郊野公园首期启动区(申嘉湖高速以北地块)建设工程(一期); 子项目25: 2021年立体绿化建设项目。</p>		<p>子项目1投资计划土地基金1000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项目40%的工程量, 并支付相应的工程款。子项目2投资计划土地基金20万元, (目前计划在年中预算调整时增加到40万) 实施内容: 完成绿地建设。子项目3投资计划土地基金4532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2023年计划部分前期费用的支付。子项目4投资计划土地基金2000万元(另有专项债券1000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项目50%的工程量, 并支付相应的工程款。子项目5投资计划土地基金601万元, 实施内容: 依据审价金额支付项目尾款。子项目6投资计划土地基金44万元。实施内容: 项目移交, 支付余款。子项目7投资计划土地基金348万元, 实施内容: 取得工可批复。推进项目土地收储、划拨。子项目8投资计划土地基金1365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项目建设。子项目9投资计划土地基金118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项目建设。子项目10投资计划土地基金681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施工和审价。子项目11投资计划土地基金603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施工和审价。子项目12投资计划土地基金570万元, 实施内容: 项目完工, 完成审价。子项目13投资计划土地基金477万元, 实施内容: 依据审计金额支付项目尾款。(不超过财政预算金额)子项目14投资计划土地基金239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施工。子项目15投资计划土地基金200万元, 实施内容: 明年完成审计并按审计金额支付尾款。子项目16投资计划土地基金200万元, 实施内容: 项目完工, 完成审价。子项目17投资计划土地基金186万元, 实施内容: 项目完工, 完成审价。子项目18投资计划土地基金103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施工, 年底前竣工验收。子项目19投资计划土地基金100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财务决算。子项目20投资计划土地基金100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工程审价及审计工作, 根据审计报告支付。子项目21投资计划土地基金93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施工, 年底前竣工验收。子项目22投资计划土地基金66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施工, 年底前竣工验收。子项目23投资计划土地基金39万元, 实施内容: 项目已完成, 按照合同支付。子项目24投资计划土地基金30万元, 实施内容: 项目完工, 完成审价。子项目25投资计划土地基金496万元, 实施内容: 完成立项及招投标, 年底前竣工验收。</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子项目总资金支付率		>=90%
		质量指标	在建项目，施工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
			已建成项目，推进审价（审计）工作，并依据审价金额支付尾款		推进
			已建成项目，维持养护期内工程景观面貌		维持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及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提升我区生态文明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尾款支付，保障农民工工资，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公园星级等级		保持
			保持绿地养护等级		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园游客满意度		>=95%	

区绿园所-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市级财力）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改善闵行区生态环境，进一步美化闵行城市绿化景观，推进闵行区绿道建设工作，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点区和低碳宜居城区，根据绿道专项规划的要求，实施绿道建设，通过绿道的建设提升整个绿地的景观，让市民感受城市风景的魅力。

二、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上海市绿道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绿容[2018]79号）

三、实施主体

区绿园所的职责包括：负责本区公共绿地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区公共绿地（公园）、行道树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负责本区群众性绿化工作的宣传、组织、监督和指导工作；负责本区三级以下绿化施工企业的资质管理工作。本项目的实施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

四、实施方案

全面项目建设进程，确保项目顺利实施，负责竣工验收、办理竣工备案、完成项目决算，并根据工程节点支付市级补贴费用。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2年预算金额2945.69万元。（资金总投资额24129.02841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指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市级财力)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9,546,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546,9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市级财力下拨的政府投资项目建设		2023年底前完成审计工作，支付市级补贴295469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市级补贴资金支付	=2954.69(万元)	
		质量指标	完成审计工作	2023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资金支付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支付资金不超过市级补贴资金	≤2954.6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区域招商引资环境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申请并支付项目市级年度资金，维护地方政府公信力	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闵行区生态环境	提升	
			绿色在三维空间中得以延伸，将建筑与环境在绿化中完美衔接	营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且执行有效	健全且执行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00(%)	
社会公众投诉			<3.00(起)		

区绿园所-政府投资计划项目（专项债券）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了完善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中央商务区核心区域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前湾地区城市景观和生态环境品质。

二、立项依据

- 1、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闵北路沿路绿带（联友路—纪翟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2〕85号）；
- 2、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王川泾两侧绿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2〕83号）；
- 3、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朱建路沿路绿带（鹤龙桥路—园堂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2〕84号）；
- 4、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前湾公园建设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2〕88号）；
- 5、闵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前湾公园建设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闵发改投审〔2022〕87号）；

三、实施主体（列举具体实施项目的各个责任主体及其职责等）

由上海南虹桥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职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通过安质监验收、审价或审计、竣工备案手续办理，工程款（含上级部门补贴）及时申请及支付。

四、实施方案（说明项目实施的具体工作方案，包括实施阶段、实施内容等）

全面项目建设进程，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并根据工程节点支付费用。

五、实施周期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专项债券)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园林管理所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39,067,601.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9,067,60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前湾地区基础设施开发推进。		1、完成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核心区前湾地区基础设施开发项目-闵北路沿路绿带(联友路—纪翟路)建设项目。2、完成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核心区前湾地区基础设施开发项目-王川泾两侧绿带建设项目。3、完成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核心区前湾地区基础设施开发项目-朱建路沿路绿带(鹤龙桥路—园堂路)建设项目。4、完成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核心区前湾地区基础设施开发项目-前湾公园建设项目(二期)。5、完成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核心区前湾地区基础设施开发项目-前湾公园建设项目(一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资金拨付完成率	≥95.00(%)	
		质量指标	工程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资金拨付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园安全水平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公园星级等级	保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园游客满意度	≥95.00(%)		